

和田地区殡仪延伸服务和公益性公墓服务收费标准表

序号	类别	服务项目	定价形式	服务内容及流程	收费标准	备注
(一) 殡仪延伸服务						
1	遗体整容	遗体整容(含洁身、更衣)		对遗体容貌进行普通修饰、美化、消毒, 含面部清洗、遗体更衣、理发、剃须、化妆等。	不超过190元/具, 其中: 洁身、更衣服务费不超过120元/具, 其他费用不超过70元/具, 均下浮不限。	非正常死亡、特殊遗体、上门服务及家属特殊要求, 价格由双方协商。
2	吊唁设施设备租赁	大厅(300平方米以上)	政府指导价	告别厅设施设备租用, 提供哀悼、祭奠、追思逝者的礼厅(含礼厅内电子显示屏、空调或暖气、尸棺、围柜、花架、像架、哀乐、固定花圈、桌椅、桌布、布置物品); 含休息间内沙发(椅子)、茶几, 提供守灵台、跪垫、烧纸炉服务。	不超过360元/场次(24小时以内), 下浮不限。超过24小时后, 不足(含)12小时的按半天收取超时费; 超12小时不足(含)24小时的按全天收取超时费。	
		中厅(100-300平方米)		告别厅设施设备租用, 提供哀悼、祭奠、追思逝者的礼厅(含礼厅内电子显示屏、空调或暖气、尸棺、围柜、花架、像架、哀乐、固定花圈、桌椅、桌布、布置物品); 含休息间内沙发(椅子)、茶几, 提供守灵台、跪垫、烧纸炉服务。	不超过250元/场次(24小时以内), 下浮不限。超过24小时后, 不足(含)12小时的按半天收取超时费; 超12小时不足(含)24小时的按全天收取超时费。	
		小厅(100平方米以下)		告别厅设施设备租用, 提供哀悼、祭奠、追思逝者的礼厅(含礼厅内电子显示屏、空调或暖气、尸棺、围柜、花架、像架、哀乐、固定花圈、桌椅、桌布、布置物品); 含休息间内沙发(椅子)、茶几, 提供守灵台、跪垫、烧纸炉服务。	不超过140元/场次(24小时以内), 下浮不限。超过24小时后, 不足(含)12小时的按半天收取超时费; 超12小时不足(含)24小时的按全天收取超时费。	
		休息厅		休息厅设施设备租用。提供沙发、茶几、床等必备物品。	休息厅可单独且方便使用的, 参照100平方米以下, 100-300平方米, 300平方米以上收费标准可单独计收, 下浮不限。	

和田地区殡仪延伸服务和公益性公墓服务收费标准表

序号	类别	服务项目	定价形式	服务内容及流程	收费标准	备注
(二) 公益性公墓服务						
1	公益性公墓	骨灰单墓	政府指导价	墓地安葬(放)逝者骨灰的安放葬设施。	不超过6000元/座(含墓穴挖坑、底座、刻字立碑等),下浮不限。	存量土葬墓单穴和单架(不分砖混、框架)价格不超过3000元/座,存量土葬墓合葬双穴和双墓(不分砖混、框架)价格不超过7000元/座,均下浮不限,不含封门费。若家属有个性化需求,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骨灰合葬墓			不超过7200元/座(含墓穴挖坑、底座、刻字立碑等),下浮不限。	
		土葬墓单穴			不超过2900元/座(含墓穴挖坑、四壁砌砖、水泥盖板等),下浮不限。	
		合葬墓双穴			不超过5300元/座(含墓穴挖坑、四壁砌砖、水泥盖板等),下浮不限。	
		单墓(砖混)		墓地安葬(放)逝者遗体、遗骸的安放葬设施。规格单穴不超过6平方米,双穴不超过8平方米。	不超过2100元/座(含墓穴挖坑、封口,不区分上中下层),下浮不限。	
		合葬双墓(砖混)			不超过4200元/座(含墓穴挖坑、封口,不区分上中下层),下浮不限。	
		单墓(框架)			不超过2900元/座(含墓穴挖坑、封口,不区分上中下层),下浮不限。	
		合葬双墓(框架)			不超过5800元/座(含墓穴挖坑、封口,不区分上中下层),下浮不限。	
2	公益性公墓维护管理费	公益性公墓维护管理费		对公墓设施进行维修、保养和管理(一次性收费不超过20年,自购墓之日起计算)。	不超过30元/年,下浮不限。	超过20年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备注: 1.以上政府指导价仅适用于县级及以上殡仪馆,不属于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范围的其他殡葬服务项目实行市场调节价,由民政部门按清单化管理,建立服务清单目录。

2.休息厅为单独、功能齐全且方便使用的参照吊唁设施设备租赁100㎡以下,100—300㎡、300㎡以上相应收费标准可单独计收。

3.吊唁设施含休息和守灵功能的按相应面积只收取吊唁设施设备租赁费,不得再单独收取休息和守灵费用。

4.殡仪延伸服务和公益性公墓服务收费均为政府指导价,上浮为零,下浮不限。